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8年5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10栋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且本次会议由吴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选举吴宪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吴宪（主任）、杨柏、何征；
- 2、审计委员会：潘玲曼（主任）、祝迎彦、赵莹莹；
- 3、提名委员会：祝迎彦（主任）、潘玲曼、何征；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潘玲曼（主任）、祝迎彦、于虹。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聘任何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聘任总经理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聘任邓健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聘任于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聘任张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聘任雷曼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聘方小法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